

**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**  
**关于公布桓台县人民政府 2016 年度法律顾问**  
**人员名单的通知**

桓政办字〔2016〕10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城区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意见》，县政府根据政府行使行政管理、经济管理、社会管理职能等各方面的实际工作需求，遴选了 17 名专家学者、法律工作者为桓台县政府 2016 年度法律顾问，经研究决定，予以公布：

- 姜言波 山东言博律师事务所
- 崔冠军 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
- 付思刚 山东大地人（桓台）律师事务所
- 宗学利 山东齐桓律师事务所
- 任颂远 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
- 杨於伟 山东正大至诚律师事务所
- 孟凡亮 山东天矩律师事务所
- 于霞(女) 山东大地人（桓台）律师事务所
- 毕德刚 山东法德利律师事务所
- 李贤仲 山东护航人律师事务所
- 张 永 山东大地人（桓台）律师事务所
- 张 伟 山东法德利律师事务所
- 张 波 山东同基律师事务所
- 宗学汉 山东柳泉律师事务所

胡友谊 山东前方律师事务所

徐学东 山东康桥（淄博）律师事务所

刘健伟 山东法盾律师事务所

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3月26日